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及符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則另作別論，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本公告僅作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6年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以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為唯一依據。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H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合理認為屬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出發點，(b)可隨時終止，及(c)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6年3月7日(星期六))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如採取)可在所有獲准進行的司法管轄區進行，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作出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為支持H股價格而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期限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而穩定價格期間將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6年3月7日(星期六))屆滿。該日期後，不得採取進一步穩定價格行動，因此，對H股的需求及H股的價格均有可能下跌。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承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Axera Semiconductor Co., Ltd.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 球 發 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04,915,2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0,491,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94,423,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每股H股28.2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600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
聯席牽頭經辦人

CICC 中金公司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交銀國際 BOCOM International

聯席全球協調人

广发证券 GF SECURITIES

平安證券(香港)

淘金者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TradeMaster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致香港發售股份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部分，及我們的網站www.axera-tech.com查閱。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在www.eipo.com.hk申請；或

(2) 通過**香港結算E IPO**渠道以電子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內容相同。

如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提示閣下的顧客、客戶或主人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可於上述網址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 IPO**服務申請認購的股數須至少為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須為下表所列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倍數。

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不獲受理。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閣下可參考下表以了解閣下所選擇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應付金額。閣下必須在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全額支付申請時應付的相應金額。

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可能要求閣下按其根據香港適用法例及法規釐定的金額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須就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遵守閣下經紀或託管商施加的任何該等預先付款要求。

|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 款項 ⁽²⁾ 港元 |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 款項 ⁽²⁾ 港元 |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 款項 ⁽²⁾ 港元 |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 申請時應繳 款項 ⁽²⁾ 港元 |
|-----------------------|----------------------------------|-----------------------|----------------------------------|-----------------------|----------------------------------|--------------------------|----------------------------------|
| 100 | 2,848.44 | 2,000 | 56,968.79 | 30,000 | 854,531.91 | 400,000 | 11,393,758.80 |
| 200 | 5,696.88 | 3,000 | 85,453.19 | 40,000 | 1,139,375.88 | 500,000 | 14,242,198.50 |
| 300 | 8,545.32 | 4,000 | 113,937.59 | 50,000 | 1,424,219.86 | 600,000 | 17,090,638.20 |
| 400 | 11,393.76 | 5,000 | 142,421.99 | 60,000 | 1,709,063.82 | 700,000 | 19,939,077.90 |
| 500 | 14,242.20 | 6,000 | 170,906.38 | 70,000 | 1,993,907.79 | 800,000 | 22,787,517.60 |
| 600 | 17,090.65 | 7,000 | 199,390.78 | 80,000 | 2,278,751.75 | 900,000 | 25,635,957.30 |
| 700 | 19,939.08 | 8,000 | 227,875.18 | 90,000 | 2,563,595.74 | 1,000,000 | 28,484,397.00 |
| 800 | 22,787.51 | 9,000 | 256,359.57 | 100,000 | 2,848,439.70 | 2,000,000 | 56,968,794.00 |
| 900 | 25,635.96 | 10,000 | 284,843.96 | 200,000 | 5,696,879.40 | 3,000,000 | 85,453,191.00 |
| 1,000 | 28,484.39 | 20,000 | 569,687.95 | 300,000 | 8,545,319.10 | 5,245,800 ⁽¹⁾ | 149,423,449.78 |

附註：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閣下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交申請上市及買賣根據全球發售待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從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初步提呈發售10,491,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0%，及
- 初步提呈發售94,423,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0%。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指南》」)第4.14章的規定，發售股份可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南》第4.14章，於有關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不得多於15,737,2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約15%。

此外，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後30日止隨時行使，據此，本公司或須按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15,737,2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據此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61%。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xera-tech.com刊發公告。

定價

除另有公告外，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28.2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項下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8.2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

預期時間表

| | |
|---|-----------------------------|
|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 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完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
|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
|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
|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根據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可能按經紀或託管商而有所不同)。 | |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
| 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axera-tech.com 公佈..... | |
| •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 | |
| •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 |
| •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 不遲於2026年2月9日(星期一) 下午十一時正 |

通過多種渠道(如「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xera-tech.com查閱.....不遲於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至2026年2月15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之間致電分配結果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及2026年2月13日(星期五)
-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H股股票或將其存入中央結算系統.....2026年2月9日(星期一)或之前
- 寄發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或之前
- H股預計開始於聯交所開始買賣.....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將於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開始直至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止，長於三天半的一般市場慣例。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H股將於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交收

待H股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有關該等交收安排的詳情尋求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將影響其權利及權益。

電子申請渠道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 申請渠道 | 平台 | 投資者對象 | 申請時間 |
|-----------------|--|--|--|
| 白表eIPO服務 | www.eipo.com.hk | 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 香港時間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
| 香港結算 E IPO渠道 |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電子認購指示 | 不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和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

就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者，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不計利息退還予閣下。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H股將於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之前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axera-tech.com公佈國際發售的躊躇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閱。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未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

本公司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承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憑證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假設全球發售於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股份代號將為600。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axera-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QIU Xiaoxin博士

中國浙江，2026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QIU Xiaoxin博士、孫微風先生、施曉燁先生、王遠先生、趙昌華先生*及劉建偉先生*；(ii)非執行董事周思遠先生、顧愷寧先生、白婷女士、王晨先生及周志峰先生*；及(iii)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TAN Ren女士、李軍先生、王鑫博士及陳欣教授。

*附註：趙昌華先生、劉建偉先生及周志峰先生已於2025年6月23日提出辭去本公司董事職務，並將於上市後生效。